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二、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 收入决算表 (分单位)	4
(三) 收入决算表 (分科目)	5
(四) 支出决算表 (分单位)	6
(五) 支出决算表 (分科目)	7
(六)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十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三、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1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四、名词解释	25
五、附件	29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复评表	31

一、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承担药品及相关产品、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法定性检验、监督性检验、执法性检验、应急性检验、注册性检验、复验和委托检验等。

2. 开展药品及相关产品、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检测方法、检测新技术、质量及质量标准等有关方面的科研工作。

3. 承担全市药品及相关产品、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工作；负责对县（市、区）食品药品检验机构和第三方食品检验机构的业务指导、考核等工作。

4. 承担医疗机构药品制剂质量标准、食品生产企业食品质量标准的拟定、修订；承担药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标准的起草工作，协助上级检验机构开展质量标准的制定工作。

5. 承担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报告的收集、评价、反馈、上报及管理工作；开展对全市严重药品不良反应的调查和评价，协助落实药品不良反应控制的紧急措施，为基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机构提供业务技术培训、咨询。

6. 承担全市药品及相关产品、医疗机构制剂等注册（再注册）的技术审评工作；承担全市区域内生产食品许可的技术审查等工作；协助管理市级药品、医疗器械检查员“专家库”和市食品生产许可审查员队伍。

7. 完成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质量管理部（业务部）、药品医疗器械检验中心、食品化妆品检验中心、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技术审评和科研发展中心。

二、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4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950.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2.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6.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4.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44.85	本年支出合计		2,344.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				
总计	31	2,344.85	总计		2,344.85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 (分单位)

收入决算表 (分单位)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44.85	2,344.85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2,344.85	2,344.85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收入决算表 (分科目)

收入决算表 (分科目)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344.85	2,344.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0.85	1,950.8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50.85	1,950.85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2.37	1,142.3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8.48	80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0	14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0	14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99	9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0	4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67	9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67	96.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94	49.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73	4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73	154.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73	154.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72	113.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1.01	41.01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四) 支出决算表 (分单位)

支出决算表 (分单位)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44.85	1,536.37	808.48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2,344.85	1,536.37	808.48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五) 支出决算表 (分科目)

支出决算表 (分科目)

编制单位: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44.85	1,536.37	808.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0.85	1,142.37	808.4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50.85	1,142.37	808.48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2.37	1,142.3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8.48		80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0	14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0	14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99	9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0	4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67	9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67	96.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94	49.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73	4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73	154.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73	154.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72	113.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1.01	41.01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六)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4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50.85	1,950.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2.60	142.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6.67	96.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4.73	154.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44.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44.85	2,344.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44.85	总计	64	2,344.85	2,344.8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0.85	1,142.37	808.4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50.85	1,142.37	808.48
2013850			事业运行	1,142.37	1,142.3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8.48		80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0	14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0	14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99	9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0	4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67	9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67	96.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94	49.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73	46.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73	154.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73	154.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72	113.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1.01	41.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十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	1.90	0.0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	1.90	0.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三、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2,344.85 万元，支出总计 2,344.8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各增加 121.88 万元，增长 5.4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均略有增长。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344.8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344.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344.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344.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6.37 万元，占 65.52%；项目支出 808.48 万元，占 34.4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44.85 万元，支出总计 2,344.85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各增加 121.88 万元，增长 5.4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均略有增长；财政拨款

支出年初预算数 2,22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6%，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44.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1.88 万元，增长 5.4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均略有增长。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44.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50.85 万元，占 83.2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2.60 万元，占 6.08%；卫生健康（类）支出 96.67 万元，占 4.12%；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54.73 万元，占 6.60%；粮油物资储备

（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25.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6%，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年中下达，且较好地完成预算。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5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较好地完成年初预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46.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8.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年中下达，且较好地完成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7.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医疗缴费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6.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9.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购房补贴缴费基数调整，职工一次性住房补贴提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36.3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98.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7.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专用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21%，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占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0.12 万元，下降 6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用于无。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

无支出。主要用于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21%。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累计 5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相关部门公务活动等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部门公务活动 1 批次，累计 5 人次。接待 1 批次，累计 5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院属于事业单位性质，无机关运行经费。比 2021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预算，无支出。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8.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70.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7.9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0.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6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7.9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1.0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

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746.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2.30%。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随决算公开 2022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件）。其中，食品药品仪器专项经费项目及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维护保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食品药品仪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0.00 万元，执行数为 28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采购飞行时间质谱仪一套、提高了院仪器的配置率，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能力项目（参数）逐年逐步达到覆盖国家要求项目（参数）95%以上。二、为未知微量物质检测工作提供基础的技术工具，建立小分子抗病毒药品快筛方法，有效保障市民群众防疫抗疫紧急用药安全，同时为承接亚运会运动员食品检测做好充分准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仪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147-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147002-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80	280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0	280	280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仪器的配置率，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能力项目（参数）逐步达到覆盖国家要求项目（参数）95%以上		采购飞行时间质谱仪一套、提高了院仪器的配置率，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能力项目（参数）逐年逐步达到覆盖国家要求项目（参数）95%以上。为未知微量物质检测工作提供基础的技术工具，建立小分子抗病毒药品快筛方法，有效保障市民群众防疫抗疫紧急用药安全，同时为承接亚运会运动员食品检测做好充分准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75.00分)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 1台	= 1台	50.00	50.00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99%	≥99%	25.00	25.00	
		时效指标 (0分)					0	
		成本指标 (0分)					0	
	效益指标 (25.00分)	经济效益指标 (0分)					0	
		社会效益指标 (25.00分)	设备利用率	≥99%	≥99%	25.00	25.00	
		生态效益指标 (0分)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0分)					0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0分)					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维护保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00 万元，执行数为 6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22 年我院共完成药品、食品及保健食品、化妆品等的各类检验报告 2258 批；二、为保障全市人民饮食用药的安全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预算编制水平有待提高；二、自评质量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优化项目效益指标，增加“保持仪器出具数据准确性”、“保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正常使用，

满足日常检测需求”两条指标，使效益指标更具相关性、更细化、更贴合实际工作；。

二、优化自评报告，设置年度预期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重点的目标值匹配，“保证全院 500 余台仪器设全年正常运转；保证各类检验检测数据出具的准确性、科学性”。

项目名称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维护保养经费						
主管部门		147-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147002-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		60	60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承担药、食、化、械的各项检验等。开展药品及相关产品、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检测方法、检测新技术、质量及质量标准等有关方面的科研工作			22 年我院共完成药品、食品及保健食品、化妆品等的各类检验报告 2258 批。为保障全市人民饮食用药的安全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00 分)	数量指标(0					0	
		质量指标 (50.00 分)	仪器设备维护率	≥99%	≥99%	25.00	25.00	
			仪器周检率	≥99%	≥99%	25.00	25.00	
		时效指标(0					0	
	成本指标(0					0		
	效益指标 (50.0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0 分)					0	
		社会效益指 标(50.00 分)	检验检测工作开展数	≥2000 批次	2258 批次	25.00	25.00	
			保障全市人民饮食用药安全	保障	保障	25.00	25.00	
		生态效益 指标(0 分)					0	
可持续影 响指标(0 分)					0			
满意度指标 (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0分)					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	---	--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度财政部门委托浙江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单位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维护保养经费项目实施绩效复评，结果为优秀，绩效复评报告详见附件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附件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清单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论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下属单位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2021 年药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省拨）	优
	2022 年药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省拨）	中
	食品药品仪器专项经费	优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维护保养经费	优
	物业管理经费	优
	2021 年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省拨）	优
	办公设备购置	优
	检验检测基础材料经费	优
	办公楼运行保障经费	优
	实验室智能控制系统与信息化管理系统维护经费	优

2022 年度温州市级财政项目支出

绩效复评报告

项目名称：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维护保养经费

项目单位：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主管部门：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评价机构：浙江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温州市财政局

2023 年 6 月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复评表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维护保养经费	所属年度	2022	单位名称	温州市食品药品检验科学研究院	主管部门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实际支出数(B)	执行率(B/A*100%)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维护保养经费			60.00	60.00	60.00	100%
	合计			60.00	60.00	60.0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保证全院 500 余台仪器设备全年正常运转；保证各类检验检测数据出具的准确性、科学性。				1. 对各类需要维修的仪器设备委托厂家进行维修，采购光谱柱、色谱柱、萃取柱等设备耗材，满足设备使用需求。 2. 全年送检温州市计量科学研究院计量认证设备 507 台（套、个），完成检测率 99.321%，合格率 95.23%，保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正常使用，满足日常检测需求。 3. 参加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能力检测 22 项，结果均为满意。		
二、自评质量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项目自评及时性	按期完成	10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自评，未按时完成则每延迟一个工作日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表格内容填写	完整准确	10	自评表中各项内容是否按要求填写完整准确。权重分值、目标完成值、实际得分、执行进度、自评结论、评价补充信息（如需填写）等填写内容每缺一项或者内容填报错误，扣2分，扣完为止。	4	年度预期目标、实际完成目标、效益指标填写不准确。
绩效目标设置	完整性	15	填报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指标是否涵盖了项目的产出与效益（产出与效益指标至少各有一个，如缺一类指标，该项得分减半）。	15	
	相关性	15	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是否相关，与项目的内容是否相关，指标设置与产出和效益紧密相关（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15	
	可测量性	15	绩效目标各项指标设置是否具体细化量化可测量，相关指标应该以定量表述为主，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应当采用分级分档的形式定性表述，并具有可测量性（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15	
	合理性	15	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投资额或资金量匹配（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6	项目效益指标与项目资金不匹配，“检验检测工作开展数”、“保障全市人民饮食用品安全”指标系由本项目与“检验检测基础材料经费”等共同发挥作用产生效益；特别是“保障全市人民饮食用品安全”指标是由温州市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监管职能共同发挥作用。
原因分析	客观清晰	10	对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分析是否客观、依据是否充分、表述是否清楚。根据原因分析客观程度及依据充分程度按10分、8分、5分、3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项目实际绩效与绩效目标偏差较大，却未填写原因的，该项得0分。	10	

改进措施	合理可行	10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是否提出合理可行的措施，且与未完成原因的对应性强。根据提出措施的针对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按10分、8分、5分、3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相关指标存在未完成情况，却未填写拟采取措施的，该项得0分。	10	
自评质量得分合计				85	
自评质量等次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三、实际绩效						
绩效指标				复评情况		
指标类型	三级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权重	完成值	复评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指标	仪器维护率	≥99%	25	≥99%	25	
	仪器周检率	≥99%	25	99.21%	25	
效益指标	检验检测工作开展数	≥2,000批次	10	2,258批次	10	
	保持仪器出具数据的准确性	未设置	20	能力检测结果均为满意	20	

	保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正常使用，满足日常检测需求	保障	20	良	16	通过仪器设备维修、更好重置配件、设备送检认证等方式，基本保证了仪器设备的正常使用。送检设备507台（套、个）中检测异常设备24台，合格率95.23%，按80%赋分。
满意度指标	/	/	/	/	/	
<p>实际绩效评分标准：原则上以年度预算批复时确定的项目绩效指标和权重为评分依据。如果项目单位设置的项目绩效指标和权重不完整、不合理，复评时评价组可根据项目实际重新设置绩效指标与权重，按重新设置的绩效指标和权重评分。</p> <p>1. 定量指标：与目标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目标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优、良、中、差四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100%、80%、60%、0合理确定分值。</p>						
实际绩效得分合计					96	
实际绩效等次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四、复评结论						
复评总分	复评总分=自评质量得分*40%+实际绩效得分*60%				91.6	
复评等次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